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审核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25)第 E01007 号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医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康泰医学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康泰医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康泰医学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康泰医学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韦梦兰

2025年4月25日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医学”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20]1563 号文核准,康泰医学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每股人民币 10.16 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00,000 股,股款计人民币 416,56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推介费及上网发行费共计人民币 25,471,698.11 元(不含增值税)后,康泰医学实际收到上述 A 股募股资金人民币 391,088,301.89 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4,007,615.06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全部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0)第 00429 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60 号文)同意,康泰医学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7,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1,729,716.98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8,270,283.02 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2)第 00325 号”《验资报告》。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续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序号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A	374,007,615.0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03,125,212.00
	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B2	73,00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25,625,605.14
	项目结项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B4	113,002,928.6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
	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C2	-
	利息收入净额	C3	333,044.56
	项目结项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C4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03,125,212.00
	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73,00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25,958,649.70
	项目结项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113,002,928.6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0,838,124.12

注：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对应的募投项目-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3 年结项，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办理注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仅剩余部分超募资金。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序号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A	688,270,283.0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5,264,510.46
	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B2	29,531,158.1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7,265,073.50
	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C2	25,589,284.6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2,529,583.96
	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D2=B2+C2	55,120,442.80
应结余募集资金（注）		E=A-D1+D2	650,861,141.86

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861,141.86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630,000,00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等事项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及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因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更换保荐机构,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的保荐协议终止,申万宏源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鉴于保荐机构变更,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包括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1200590131560001588)、(1200590131560001598)、(1200590131560001637)。《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银行名称	存储方式	账号	金额
1	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	活期存款	1200590131560001588	已结项销户
2	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	活期存款	1200590131560001598	已结项销户
3	超募资金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	活期存款	1200590131560001637	10,838,124.12
合计					10,838,124.12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对应的募投项目-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3 年度建设完成并结项,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保定银行秦皇岛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包括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1200590131560004334)、保定银行秦皇岛分行(60501012010032019)。《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2023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将“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分别投向“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和“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由两个项目共同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康医转债”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鉴于上述事项，公司与张家口银行秦皇岛分行、保定银行秦皇岛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并开设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增加全资子公司秦皇岛康泰新佳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佳医疗”)在保定银行秦皇岛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6050101201004765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2023 年 8 月 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加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使用效率，公司及新佳医疗将存放于张家口银行秦皇岛分行、保定银行秦皇岛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分别转存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经办行为唐山分行营业部)。公司及新佳医疗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可转债募集资金转入新设立的募集专户后，公司及新佳医疗原有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1200590131560004334)、保定银行秦皇岛分行(60501012010032019、60501012010047654)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银行名称	存储方式	账号	金额
1	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100855600165	8,952,041.13
2	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8111801012501125152	10,230,246.89
			活期存款	8111801011501125145	1,678,853.84
合计					20,861,141.86

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630,000,000 元，存放于理财专用账户中。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3 年度建设完成并结项，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剩余超募资金 10,838,124.12 元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二《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详见附表三《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续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新增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73,000,000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详见本部分“（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一致通过《关于延长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的议案》，延长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即由 2024 年 8 月 7 日延长至 2025 年 8 月 6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将人民币 63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其余闲置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续

2、 将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如前所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中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佳医疗，公司原通过将本次募集资金以向新佳医疗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实施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

2024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优化全资子公司新佳医疗资产负债结构、增强资金实力，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此前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新佳医疗提供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无息借款转为对其增资，增资金额全部计入新佳医疗实收资本。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中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和“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由两个项目共同使用本次募集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	70,000.00	68,827.03	康泰医学	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	49,000.00	47,827.03	康泰医学
				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	23,000.00	21,000.00	新佳医疗
合计	70,000.00	68,827.03	-	合计	72,000.00	68,827.03	-

该事项已由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表一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400.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12.82 注 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	否	21,927.25	21,927.25	-	13,739.14	100.00 注 2	2023 年 8 月	1,785.08	否	否
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	否	7,701.81	7,701.81	-	6,573.39	100.00 注 2	2022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629.06	29,629.06	-	20,312.53	100.00 注 2	-	-	-	-
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小计	--	-	-	-	11,300.2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a)	否	9,479.77	2,179.77	-	-	-	-	-	-	-
支付发行费用(b)	否	(1,708.07)	(1,708.07)	-	-	-	-	-	-	-
补充流动性(c)	否	-	7,300.00	-	7,3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a)+(b)+(c)	--	7,771.70	7,771.70	-	7,300.00	93.93	-	-	-	-
合计	--	37,400.76	37,400.76	-	38,912.8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并未达到预计效益, 主要原因系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 公司的市场需求及产品价格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超募资金结余为人民币 10,838,124.12 元, 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除用于发行费用置换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作他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续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已于 2023 年结项，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0；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医疗设备生产改扩建项目”“智能医疗设备产业研究院项目”已于 2023 年结项，因此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按 100% 计算。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表二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27.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26.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52.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	是	68,827.03	47,827.03	3,010.99	7,180.05	15.01	2026 年 5 月	-	-	是	
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	是	-	21,000.00	1,715.52	2,072.91	9.87	2026 年 5 月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827.03	68,827.03	4,726.51	9,252.96	13.44	-	-	-	-	
合计		68,827.03	68,827.03	4,726.51	9,252.96	13.4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未达到计划投资金额进度的原因：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累计投资金额 7,180.05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进度较项目计划投资金额进度有所滞后。为实现降本增效优化成本管控，在项目建设初期，公司对项目的建筑材料、物料采购以及工程建设等环节开展了精细化管理，显著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使得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少于原计划，在为公司节约成本的同时，也为后续募集资金的合理调配创造了条件。截至报告期末，“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按照项目建设计划正常推进，已完成厂房主体结构施工，转入室内外装修阶段。 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累计投资金额 3,929.96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1,857.05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072.91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进度较项目计划投资金额进度有所滞后。出于优化成本、节能降耗、合理安排空间布局等方面考虑，公司在充分考察其他优秀项目设计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在用钢量、空间布局、节能降耗等方面重新优化调整了项目设计方案。由于设计方案调整，按照当地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公司需要重新办理施工相关手续，因此导致项目未按照原定计划进场施工，项目投资金额进度低于预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项目建设实施手续办理，已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开工建设。目前，“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正在按照项目建设计划稳步推进中，已完成厂房主体结构施工。 ③此外，上述两个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进度与计划投资金额进度存在差异的另一原因是：公司按照 2022 年当时市场情况对两个项目进行的可行性论证。目前市场情况发生诸多新的变化，销售环境也受到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公司出于审慎投资原则和对股东负责的态度，需要调整投资节奏，以降低投资风险。因此，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调整两个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具体调整情况如下：“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第一年投资 4,700 万元，第二年投资 4,750 万元，第三年投资 39,550 万元；“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第一年投资 2,561.94 万元，第二年投资 2,600 万元，第三年投资 17,838.06 万元。后续公司将继续遵循审慎的投资原则，如上述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进一步发生变化，将对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和分析，并及时进行审议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未达到预计收益原因：项目处于建设阶段，无法计算预计收益情况。</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变更“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原因：公司“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原规划生产产品均为公司现有产品(血氧类、制氧机/呼吸机类、监护类、超声类、心电类、血压类医疗器械)，其中主要规划产能以血氧类的脉搏血氧仪为主。近年来，随着全球血氧仪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董事会对该项目原规划生产产品进行了重新审查，结合当前不同类型医疗器械的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决定调整其原规划生产产品的类别和产能规模，并相应新增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结构。 2、新增“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原因：近年来，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在分析测试、心肺功能、理疗设备、医用内窥镜、齿科医用设备及耗材等新兴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和新产品研发，形成了更丰富的产品体系。为了满足未来新产品、新业务的拓展需求，公司新增“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主要生产即时检测（POCT）试纸、分析测试类、齿科材料、雾化器类、输注类、肺功能类产品，通过项目建设实现上述产品品类的规模化生产，进一步拓展细分市场、增强公司长期盈利水平。</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50,861,141.86 元，其中 630,000,000 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余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内，未作他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表三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	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	47,827.03	3,010.99	7,180.05	15.01%	2026 年 5 月	-	-	否
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		21,000.00	1,715.52	2,072.91	9.87%	2026 年 5 月	-	-	否
合计	-	68,827.03	4,726.51	9,252.96	13.4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变更“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原因：公司“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原规划生产产品均为公司现有产品(血氧类、制氧机/呼吸机类、监护类、超声类、心电类、血压类医疗器械)，其中主要规划产能以血氧类的脉搏血氧仪为主。近年来，随着全球血氧仪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董事会对该项目原规划生产产品进行了重新审查，结合当前不同类型医疗器械的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决定调整其原规划生产产品的类别和产能规模，并相应新增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结构。</p> <p>2、新增“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原因：近年来，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在分析测试、心肺功能、理疗设备、医用内窥镜、齿科医用设备及耗材等新兴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和新产品研发，形成了更丰富的产品体系。为了满足未来新产品、新业务的拓展需求，公司新增“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主要生产即时检测(POCT)试纸、分析测试类、齿科材料、雾化器类、输注类、肺功能类产品，通过项目建设实现上述产品品类的规模化生产，进一步拓展细分市场、增强公司长期盈利水平。</p>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康医转债”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中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和“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的实施主体为康泰医学；“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新佳医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未达到计划投资金额进度的原因：</p> <p>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累计投资金额 7,180.05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进度较项目计划投资金额进度有所滞后。为实现降本增效优化成本管控，在项目建设初期，公司对项目的建筑材料、物料采购以及工程建设等环节开展了精细化管理，显著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使得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少于原计划，在为公司节约成本的同时，也为后续募集资金的合理调配创造了条件。截至报告期末，“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按照项目建设计划正常推进，已完成厂房主体结构施工，转入室内外装修阶段。</p> <p>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累计投资金额 3,929.96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1,857.05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072.91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进度较项目计划投资金额进度有所滞后。出于优化成本、节能降耗、合理安排空间布局等方面考虑，公司在充分考察其他优秀项目设计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在用钢量、空间布局、节能降耗等方面重新优化调整了项目设计方案。由于设计方案调整，按照当地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公司需要重新办理施工相关手续，因此导致项目未按照原定计划进场施工，项目投资金额进度低于预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项目建设实施手续办理，现已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开工建设。目前，“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正在按照项目建设计划稳步推进中，已完成厂房主体结构施工。</p> <p>③此外，上述两个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进度与计划投资金额进度存在差异的另一原因是：公司按照 2022 年当时市场情况对两个项目进行的可行性论证。目前市场情况发生诸多新的变化，销售环境也受到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公司出于审慎投资原则和对股东负责的态度，需要调整投资节奏，以降低投资风险。因此，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调整两个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具体调</p>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整情况如下：“康泰产业园建设项目（开发区）”第一年投资 4,700 万元，第二年投资 4,750 万元，第三年投资 39,550 万元；“康泰医学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北戴河）”第一年投资 2,561.94 万元，第二年投资 2,600 万元，第三年投资 17,838.06 万元。 后续公司将继续遵循审慎的投资原则，如上述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进一步发生变化，公司将对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和分析，并及时进行审议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未达到预计收益原因：项目处于建设阶段，无法计算预计收益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其他情形。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